

嘉休懿店铺资质管理规范

嘉休懿店铺资质管理规范

1. 总则

1.1. 为了建立良好的经营秩序，加强平台店铺资质管理，提升消费者的购物体验，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根据法律法规、平台协议及平台规则之规定制定本规范。

1.2. 商家在平台开设店铺，应当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以及平台要求的资质，并根据其店铺类型、经营类目、销售的具体商品等按平台要求提交相应的资质证明文件。

2. 资质要求

2.1. 商家应确保所提交的资质证明文件符合下列要求：

2.1.1. 真实性：商家应确保所提交的资质证明文件真实，不存在盗用、伪造、变造等情况。

2.1.2. 完整性：商家应根据店铺实际情况，提交平台要求的全部资质证明文件，并确保该等文件内容完整，如商家提交的注册商标存在变更、续展注册、转让等情形的，相关证明文件应与商标注册证一并提交。

2.1.3. 有效性：商家应确保所提交的资质证明文件合法有效，并在店铺经营期间保持资质证明文件持续有效。如有资质证明文件即将过期的，商家应在文件过期前及时予以更新。

2.1.4. 合规性：商家应确保所提交的资质证明文件符合法律法规、平台协议、平台规则的要求。

2.2. 若商家提交的资质证明文件系由第三方提供的，商家应自行核实该等资质证明文件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及合规性后再向平台提交，并就所提交的资质证明文件承担全部责任。

2.3. 平台有权根据法律法规修订、平台管理需要等随时对店铺资质要求进行变更（包括但不限于制定、修订、废止等），商家需在经营期间对其已提交的资质保持自检自查、及时查看平台最新规则并根据上述变更补充或更新相应的资质证明文件。

2.4. 平台有权随时对店铺资质进行复检，如复检发现店铺资质不合格或资质证明文件不符合要求的，平台有权按照平台协议、本规范及平台其他规则之规定进行处理。

3. 资质范围

3.1. 商家需要向平台提交的资质材料包含主体资质、品牌资质、行业资质及其他各类证明材料，具体资质要求以商家后台相应页面提示为准。

3.2. 主体资质：是指店铺入驻主体依照法律法规、平台协议及平台规则应当具备的资质，如营业执照、身份证等。

3.3. 品牌资质：是指由国家商标局颁发的商标注册证、与品牌相关的授权文件等资质材料，品牌资质证明文件及要求可参考**店铺命名信息规则**。

4. 违规处理

4.1. 商家违反平台协议、平台规则或本规范之规定的，平台有权视情况对店铺和/或其关联店铺采取下列一项或者多项处理措施：

4.1.1. 对商家入驻店铺申请、提交的资质证明文件予以驳回/退回；

4.1.2. 对违规商品或信息采取降权、屏蔽、删除、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商品类目变更、信息修改）、下架、禁售等措施；

4.1.3. 对已成交的违规商品订单操作关闭交易并退款；

4.1.4. 对店铺内其他商品采取降权、屏蔽、删除、下架、禁售等措施；

4.1.5. 店铺内全部商品移除资源位、禁止上资源位、移除广告；

4.1.6. 店铺禁止上新、禁止上架；

4.1.7. 解除协议、终止合作；

4.1.8. 限制店铺资金（包括店铺保证金、活动保证金、货款等，下同）提现；

4.1.9. 扣除店铺资金作为消费者赔付金，用于对受到商家损害的消费者进行赔付；

4.1.10. 扣除保证金；

4.1.11. 平台认为必要的其他措施。

4.2. 商家违反本规范之规定，给平台或任何第三方造成损害的，应独立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平台除对违规商品、信息及店铺采取相应处理措施外，还有权扣除商家店铺资金用以弥补平台或第三方的全部损失，并有权就不足部分进一步向商家追偿。

4.3. 平台采取的违规处理措施不免除商家根据法律法规、本规范以及平台协议、其他平台规则之规定应当承担的义务和责任。商家违反本规范的同时违反平台协议或其他平台规则的，平台还有权依据相应协议或规则对店铺或商品进行违规处理。

4.4. 商家在经营过程中存在违规、欺诈等行为，构成犯罪的，平台有权向相关部门举报或报案以进一步追究商家的行政或刑事责任。

5. 附则

5.1. 本规范规定与平台协议或平台其他规则内容冲突的，适用本规范；本规范未尽事宜，适用平台协议及相关平台规则。